

发改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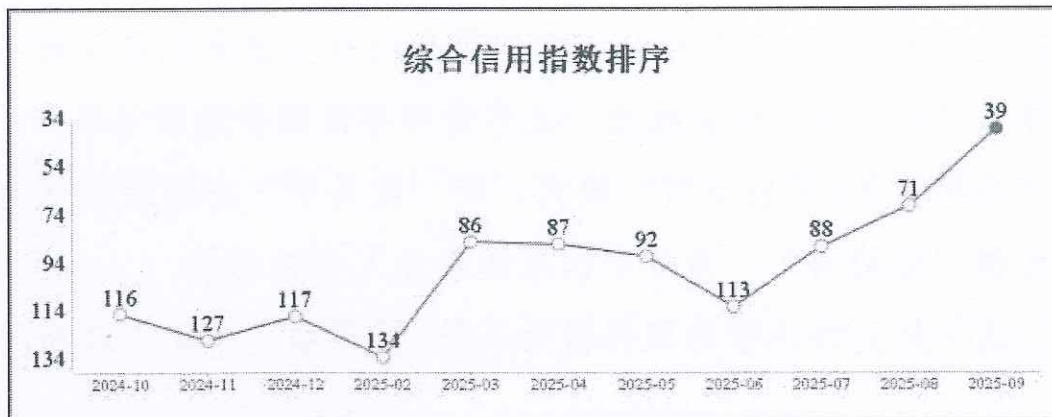
总第 514 期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 11 月 12 日

宝鸡市全国城市信用监测排名再创佳绩

根据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最新发布的《城市信用监测月报》显示，宝鸡市 2025 年 9 月综合信用指数为 89.56，位列全国 261 个地级市第 39 名，西部地区地级市第 13 名，陕西省第 1 名；全国排名较去年同期跃升 86 名，标志着我市信用体系建设迈上了新台阶、实现了新跨越。



今年以来，市发展改革委坚决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面对艰巨繁重的创建任务和竞争激烈的外部环境，以“开局即冲刺”的奋斗姿态，全力以赴推动各项创建指标提质增效。

一是聚焦堵点攻坚，协同效能显著提升。我们通过高频次召开调度会，精准破解了社会组织严重失信，社保、纳税、电费特定信用信息报送等堵点难点问题，推动部门间协同效率提升。

二是下沉一线服务，“信易贷”推广成效显著。组织各县区协同发力，积极落实市级部署，深入商户一线，开展“信易贷”政策精准宣传与推广，实现了全域覆盖与重点突破。其中，陇县、凤县、千阳、太白、扶风、凤翔等县区攻坚克难，在注册率与授信额度上成效显著，成为全市推广工作标杆。

三是创新引领示范带动，信用应用场景全面拓展。在金台区石油东山社区探索建立“服务—积分—激励—再服务”良性循环的信用社区模式；在陇县、金台区创新构建了“二维码+档案+评价”三位一体的信用街区治理机制；在高新区建成全链条信用助企服务体系，实现了信用建设由点及面、多维突破的创新格局。

四是率先试点突破，青年信用激发基层活力。联合团市委、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委社会工作部等部门在全省率先启动青年信用体系建设试点，创新推出“优秀青年守信联合激励清单”，通过“青年信用+基层治理”模式，将“红马甲”志愿者转化为社会治理“轻骑兵”，为全市信用体系注入青春动能。

这一历史性成绩的取得极为不易，既得益于市委市政府的坚

强领导，也凝结着每一位同志的辛勤汗水与智慧力量。市信用办全体同志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担当，放弃休息、连续奋战攻克了多项难关。这充分印证了我们“敢打硬仗、能打胜仗”的过硬作风和强大执行力，为全市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信用基石。

下一步，市发展改革委将继续以创建全国信用示范市为抓手，进一步强化信用归集共享，深化信用惠民便企应用，提升示范引领质效、加强诚信文化宣传，全力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信用宝鸡”城市名片。

- 附件：1. 西部地区城市信用监测月报（2025年9月）
2. 陕西省地市信用监测月报（2025年9月）

附件1

西部地区城市信用监测月报（2025年9月）

排序	城市名称	综合信用指数	省份	总排序
1	平凉市	92.83	甘肃	2
2	定西市	92.80	甘肃	3
3	武威市	92.59	甘肃	4
4	张掖市	92.32	甘肃	6
5	嘉峪关市	91.97	甘肃	9
6	庆阳市	90.993	甘肃	14
7	酒泉市	90.70	甘肃	19
8	陇南市	90.41	甘肃	20
9	白银市	90.27	甘肃	23
10	鄂尔多斯市	90.15	内蒙古	26
11	乌海市	89.75	内蒙古	32
12	金昌市	89.73	甘肃	33
13	宝鸡市	89.56	陕西	39
14	天水市	89.526	甘肃	41
15	呼伦贝尔市	89.12	内蒙古	47
16	包头市	88.95	内蒙古	50
17	通辽市	88.44	内蒙古	62
18	赤峰市	88.42	内蒙古	63
19	泸州市	87.46	四川	80
20	保山市	86.49	云南	93
21	雅安市	86.291	四川	96
22	哈密市	85.07	新疆	119
23	德阳市	84.772	四川	125
24	吴忠市	84.59	宁夏	128
25	广元市	84.33	四川	132
26	乌兰察布市	84.20	内蒙古	133
27	丽江市	83.83	云南	138
28	吐鲁番市	83.58	新疆	141
29	普洱市	83.54	云南	142
30	广安市	83.2579	四川	151

注：全国省会及副省级以上城市36个、地级城市261个、地州盟40个、县级城市383个。

附件2

陕西省城市信用监测月报（2025年9月）

城市级别	省内序	城市名称	9月份排序	8月份排序	排序变化	9月份综合指数	8月份综合指数	指数变化
地级市	1	宝鸡市	39	71	32	89.56	87.25	2.31
	2	榆林市	163	195	32	82.364	78.91	3.454
	3	咸阳市	208	198	-10	78.87	78.70	0.17
	4	汉中市	224	225	1	75.87	75.30	0.57
	5	延安市	226	214	-12	75.24	76.852	-1.612
	6	安康市	227	220	-7	74.942	75.69	-0.748
	7	商洛市	237	231	-6	73.07	73.39	-0.32
	8	铜川市	242	238	-4	70.54	71.35	-0.81
	9	渭南市	247	243	-4	69.839	69.49	0.349

送：市委常委；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发：各县区政府，委内各科室。
